

路畅人和

——市交警支队咸通公路大队开展咸通、咸黄高速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纪实

文/通讯员 孙坚 陆秋良 图/通讯员 李刚



整装待发



深入宣传

2013年12月26日,咸通、咸黄高速公路正式通车。为确保咸通、咸黄高速公路安全畅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咸通公路大队13名民警,在大队长贾大桥、教导员黄建国的带领下,做到人在路上、路在心上,确保了路畅人和。至今,没有发生一起死亡事故,无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没有一起百姓投诉事件,得到了高速公路和周边群众的好评。

为切实搞好咸通高速近50公里、咸黄高速23公里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该大队实施了五项保障措施。

加大路面巡逻密度。他们将路面执勤警力分为四班三运转,每班2个人,实行24小时巡逻管控。

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密度。沿途巡

逻中对标志标线、交通安全设施不全的,迅速通报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做到快速整改。

加大交通安全宣传深度。春运期间,利用天桥、进出口悬挂标语进行宣传;深入高速路周边500米地乡镇、农村、住户进行登记,与村、户签订安全责任书;深入到周边小学上安全宣传教育课;深入到南三县客运企业建立基础台账,严防随意停车、随意下客现象发生。

加大路面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巡逻过程中,对违停、随意下客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从严处罚。运用移动测速仪,强化对超速违法行为的查处。近半年来,共查处各类违法行为13000起,并做到首先告知,再行教育,最后查处,

赢得了驾驶人员的欢迎,提升了咸通、咸黄高速公路的美誉度。

加大事故预防处置速度。加强各类恶劣天气管控,起雾、下雨、下雪期间,与路政养护部门联合,融雪化冰,加强提示,确保行车安全。迅速整改路上的安全隐患,提请中交集团整改。联合经营单位、施救单位开展预防多种突发事件;深入到南三县客运企业建立基础台账,严防随意停车、随意下客现象发生。

加大队伍管理强度。以开展群众路线实践教育活动为契机,强化队伍管理。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高速公路业务知识,全面向素质要警力,做到一警多能,即每个民警既能处置现场,又能处理事故、查处违法行为。同时,建立目标责任考核制,加

强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保证每个队员作风不散,并树立“爱民标兵、执法标兵、信息化应用标兵、事故处理标兵”等四个标兵,以此为示范,带动整个队伍素质的提升。目前,整个队伍思想稳定,作风扎实,干事卖力,乐于奉献,干警无违法违纪现象。

大队长贾大桥告诉笔者:交警是地方的名片,交通民警要想大事,办实事,将文明执法、柔性执法、规范执法、严格执法融为一体,既保证安全畅通,又保证通行率,大力服务咸宁建设。



实处出彩

手术错位医患起纠纷 依法调解患者获赔偿

本报讯 通讯员李天龙报道:近日,崇阳县医疗纠纷调解委员会主持调解一起医疗纠纷,院方一次性赔偿王女士医疗费用22万元。

患者王某因摔伤致左胫腓骨远端粉碎性骨折,入住某医院后,2012年11月7日行切开复位固定手术,2013年11月14日出院。出院后,王女士回家休养4个多月,感觉患处肿痛不止,出现了左脚缩短的症状,王女士向院方提出索赔,院方以手术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医疗过错拒不赔偿。

4月8日在崇阳县医疗纠纷调解委员会主持下,医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院方一次性赔偿王女士医疗费用22万元。



恋情告吹男子急跳湖 群众报警民警忙施救

本报讯 通讯员肖斌报道:6月1日13时58分,通山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九宫山风景区云中湖有人跳湖自杀。”

警情就是命令。局长陈风光立即电话指挥九宫山风景名胜区派出所迅速前往施救,值班执勤派出所副所长刘细刚立即带领民警火速到

达事发现场展开施救。

此刻,九宫山风景名胜区正下大暴雨,云中湖上烟雾缭

绕,民警隐约望见一男子在云中湖深水区域挣扎沉浮。水性较好的协警沈道洋首先奋不顾身跳入了云中湖,向男子奋力游去,协警徐伟随后也跳入水中,两名协警合力将轻生男子救上岸。民警现场进行紧急安全处置后送医院救治,男子无生命危险。

据悉,该轻生男子姓李,通山本地人。当日因与女友发生争吵,一时想不开便跳入云中湖中轻生,被人发现报警。民警对轻生男子进行耐心开导,并通知其家属前往照看。

强化“红线”意识

促进安全发展

○ 郑俊华

理,简化流程,规范程序,提高效率。

二、以“归口”和“规范”为核心,深化执法体制改革。目前,市安监局的业务科室和执法监察支队都有执法权,执法存在重叠和交叉等问题。今年,我们将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权都统一归口到执法监察支队,其它科室只行使日常监督检查、监督权,不再行使执法权。这样既相互牵制,又相互监督,遏制干部不执法、滥执法行为的发生,达到服务企业,保护干部的目的。同时,成立案审委员会,建立执法监察工作规则,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确保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执法效能。

三、以“高效”和“协同”为核心,深化安全监管体制改革。年初,由相关监管科室编制监管监察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开展日常监管监察。推行“菜单式”监管模式,重点检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责任制、标准化、安全培训、应急预案及重大危险源备案等情况,一经发现问题,督促限期整改,逾期整改不到位的,移交执法监察支队。综合运用许可延期、处罚、评优评先及“一票否决”等制度,严格安全生产责任追究。

四、以“制度”和“执行”为核心,深

化机关管理体制改革。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大兴求真务实之风,培养团结共事氛围。一是进一步加强学习。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的群众工作以及党群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安全生产工作政策法规,不断用党的理论和政策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推动实践。同时,系统地学习相关业务知识、法律法规知识、领导科学等相关知识,不断提高政策理论水平和领导艺术水平。坚持学以致用,完善个人自学和集体学习相结合的制度,局中心组集体学习每月至少1次,各党支部集中学习每月至少1次,各科室组织业务学习每月至少4次,学习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分析业务工作等。坚持学用结合、学以致用,把学习成果转化作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实际成效。二是进一步强化宗旨意识。牢固树立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和“群众利益无小事”的理念,坚持把监管对象反映的问题当家事,把安监工作当家业,殚精竭虑、千方百计为监管企业解难事、办实事。三是进一步推进工作创新。针对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改进工作、完

善机制等措施,不断提升工作水平。同时,改进工作方法,深入一线,不打招呼,直插现场加强安全监管。四是进一步加强班子和队伍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提高班子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水平。强化集体领导观念,重大问题由集体讨论和决定。增强民主意识和民主作风,集思广益,博采众长。在决策前慎密论证,广泛征求意见,凝聚集体智慧,为科学决策提供正确的依据,努力打造一个“学习创新型”、“民主团结型”、“勤政为民型”、“清正廉洁型”的四好班子。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进一步转变作风,发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有思想、特别能作为”的“四特精神”,切实履行好“为党分忧、为民解难”的神圣职责,努力把安监部门建设成为严格执法的窗口,展示党和政府良好形象的窗口,推进和谐社会建设的窗口。

(作者系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政法要闻

市检察院召开纪检组长座谈会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本报讯 通讯员蔡建萍、江文慧、吕杰报道:5月29日,市检察院组织全市两级检察机关纪检组长在崇阳召开座谈会。

会上,六个县、市、区院的纪检组长汇报了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及下阶段工作部署情况,同时对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正风肃纪、争做好干警”和整治“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等专项活动的经验进行了

交流,并就制定交叉检务督察实施细则进行了讨论。

会议充分肯定了各基层院今年以来在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中取得的效果,要求各纪检组长要以对党、对组织负责的高度责任感,加强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全体干警纪律作风监督,为检察机关依法规范文明廉洁执法办案提供纪律作风保证。

市公安局正风肃纪动真格

4名违纪民警被问责

本报讯 通讯员严月华、陆秋良报道:今年来,市公安局积极行动,强化措施,严明纪律,深入推动“正风肃纪、争做好干警”活动。

活动中该局坚持教育先行,引导民警认真领会省委领导的讲话精神,促进民警真正领会“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

全市公安机关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加强纪律教育,健全纪律执

行机制,改进工作作风。着力解决“四风”突出问题,解决联系和服务群众问题,解决社会治安突出问题,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公安队伍。

活动期间,该局坚持严格依法治警、从严治警方针,对违反警务纪律的4名违纪民警进行追责问责,给予行政处分2人,诫勉谈话2人。

通山高考应试生轻微犯罪

检察院作出不捕决定

本报讯 通讯员吴一痕报道:5月30日,通山检察院再次派员深入县一中了解高三学生邓某在下达不捕决定后的备考情况,鼓励邓某放下包袱,积极备考。

据了解,邓某曾经是通山一中学生,成绩优异。为避免其沉迷于网络影响高考,今年3月被父母送到咸宁子龙文武学校短期封闭学习。然而,4月份邓某脱离学校监管,伙同他人在温泉、通山等地盗窃作案5起,盗得赃款

赃物价值4000余元,4月22日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5月8日,公安机关以涉嫌盗窃罪对邓某提请审查逮捕。经审查,邓某在本案中系从犯、初犯,平时在校表现和学习情况良好。案发后如实交待罪行,真诚悔罪,其家长代其积极退赃。对于这名特殊的犯罪嫌疑人,县检察院决定不捕,并与当事人的父母、学校、老师一起,进一步落实好该生帮教工作,帮助其尽快进入临考状态,备战高考。

通城法院多措并举

力解群众“诉讼难”

本报讯 通讯员金雄文、陆秋良报道:通城县地处山区、库区,交通不便,存在群众“诉讼难”问题。近年来,通城县法院多措并举,方便群众诉讼,取得了良好实效。

该院巩固基层法庭,畅通前沿诉讼。先后在麦市、北港、五里建设标准化法庭,法庭除有专门的审判庭外,还设置有当事人立案窗口、群众来诉来访接待室、辖区案件必须在巡回审判点开庭,就近就地审理案件。

该院还在法庭服务窗口推

行“诉讼难”问题。近年来,通城县法院多措并举,方便群众诉讼,取得了良好实效。

该院还在法庭服务窗口推

行“诉讼难”问题。

通山开展专项训练活动

确保民警依法使用警械

本报讯 通讯员肖斌报道:5月19日起,通山县公安局开展为期1个月的依法使用武器警械专项训练活动。

此次专项训练活动重点是对公安机关领导干部以及参与街面执勤巡逻、突发事件处置等一线警务活动的基层所队民警,分层次、分批集中轮训,主要学习当前反恐维稳形势任务及分析涉恐涉暴案列,进行武器警械使用法律规定的训练,开展武器警械应用技

能训练等,有针对性地提高基层一线民警武器警械使用的法律素养和实战技能。

为确保此次专项训练活动取得实效,该局按照“能打仗、打胜仗”的总要求,制订出严密的训练实施方案,结合实际,精心组织,认真开展训练。全县200余名公安干警按照要求共分8期24个小组开展训练活动,每期确定一名局领导带班参训,确保训练效果和训练安全。